

大

DA

刘一达◎著

酒

JIU

缸

GANG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Ltd.

014034353

1247.57

3288

# 大酒缸

DA

JIU

GANG

刘一达 著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

北航

C1722673

1247.57

3288

014034393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大酒缸 / 刘一达著. —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

2014.4

ISBN 978-7-5502-2696-8

I . ①大… II . ①刘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035699号

## 大 酒 缸

作 者：刘一达

插 图：晁 谷

责任编辑：安 庆

封面设计：宋微微

---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山华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300千字 710mm×1010mm 1/16 22.75印张

2014年4月第1版 2014年4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2696-8

定价：46.00元

---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，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电话：(010) 64243832

## 序 言

### 一达与《大酒缸》

刘一达，人称一达。据我所知，其笔名为达城，但不常用。一达，人如其名。做事始终如一，性格达观率真，开朗爽快，质朴无华，谦逊和善。他常自称俗人，崇尚大俗见大雅。此言令人信之，仅从其外貌可知。一达圆脸皮净，常留寸头，疏眉大眼，鼻梁高直，山根雄阔，嘴颚周正，二目炯炯有神，笑意常挂腮边。少年时，乃一漂亮小伙也。及长，体貌略发福，脸越发圆润，带有佛相。友人建一，戏言看一达，要收门票。如此，若我常与一达相近者，当出资数万人民币矣。一达之福相，蔼然近人，且能和事。一达曾写《房虫儿》《鸟虫儿》《票虫儿》，得罪市井青皮，持刀相挟，令其和颜与善貌相退。

一达乃京城“名记”。曾在一九九四年，被评为北京市优秀新闻工作者，一九九五年被评为首届全国“百佳”新闻工作者，一九九七年，被评为全国“报刊之星”。获此殊荣，一达当之无愧。但诸多奖赏，犹如浮名。虚荣难敌大众之口碑。一达之所以为一达，在于人缘儿极善，于公众心中树立了极佳口碑。如此，乃一达十多年辛勤耕耘之所获。他从一九九一年起在《北京晚报》主持“社会特写”专版，以后又主持“经济广角”“京味报道”专版，至今已十三年矣。每周采写一整版约五千字新闻特写专稿，涉猎社会生活方方面面，多为大众所关注话题，其多篇特写专稿在社会上产生广泛影响。一名记者，长达十三年，周而复始采访写作，至今不辍，这在当今记者中，恐不多见。于此可知一达之用功与勤奋。一达作为家喻户晓之名人，恐怕与此不无关系。长达十三年的“整版”写作，使一达形成了固定读者群。看一达文章，如同北京人喝豆汁儿，几日不喝，倍有渴盼之念。读一达作品，如同北京人嚼橄

榄，回味无穷，越嚼越有味，几日不嚼，心存念想矣。

一达虽负盛名，但却无官无位，据闻他连职称都不要，甘为普通记者。

一达虽为布衣，并非囊中无银，但他粗衣简行，每次出门采访，均以自行车代步，或挤大巴或挤地铁，情愿与普通百姓为伍，由此可知其平民心态。

一达乃京城小胡同长大的作家和民俗学者。据一达自言，儿时也是胡同中一顽童，诸如上房偷枣，下护城河摸鱼，到城墙上摘酸枣，逮蛐蛐，群殴助威，架秧起哄，凡当年胡同孩子之游戏均染其身。稍长，家遭变故，其父打成“右派”，发配于东北，其母迫于政治压力与父离异。母心慈善良，淳朴温厚，离异时乃俊貌少妇，但虑子女之故，守寡至今，养一达及妹，可谓含辛茹苦。一达能有今日，与其母言传身教不无关系。家境遭难，一达性格始有变化，因常遭世人白眼，劣童歧视，受辱乃为常事，遂由开朗而内向，由善言而寡语，平时闭门读书，不善与人交。幸喜其外祖乃京城藏书家，家藏古籍累以数万册。“文革”时抄家，红卫兵拉走数车而不绝，焚书三日而不灭。一达在此环境，耳濡目染，打下“国学”之根底。

一达十六岁，即走上社会，由学校分到一木制品加工厂，受父“右派”株连，下窑烧木炭，名为锻炼，实为“改造”。一达随遇而安，并无怨言。踏实肯干，不以苦为苦，反以苦为乐，受到单位领导刮目，居然跻身于市级优秀青年行列，于“人大会堂”作“讲用”。由此可知一达身处逆境，夙有鸿志。一达于辛苦劳作之余，苦读中外名作，当其时，名作均被视为“禁书”。一达常以《红旗》杂志封皮包于名作之外，掩人耳目。中外名家，一达尊崇者为俄国的托尔斯泰、高尔基，法国的福楼拜、莫泊桑，美国的马克·吐温、海明威，中国当代的老舍、梁实秋，这些名家之作，他百读不厌，每读必有心得。托尔斯泰的创作人性论及思想睿智，高尔基的人生之路和探索，福楼拜、莫泊桑创作中的严谨，风格的简约写实，马克·吐温的幽默、海明威的简洁，老舍的京味语言，梁实秋的平实率真，均在后来一达的文学创作之中有所继承与体现。

一达烧炭时，其师傅亦为“改造”对象。此等烧炭翁几乎均为老北京之“三教九流”，有古玩商、挑馄饨挑儿的、老巡警、伪军、天桥艺人等等。

这些老北京在烧炭余暇，便说古论今，抖落昔日京城轶事。一达与这些师傅相处八年，犹如上了八年学，所获甚多。一达乃有心人，师傅每讲一段子或嘴中蹦出京城俗语，他便悉心记在本上，数年之后累积十多本，于此，可知其用心用功。

一达十六岁与烧炭师傅为伍时，即潜心于北京历史文化及民俗研究，至今已近三十年矣。从一九九三年出版第一部长篇小说《故都子民》始，于今已出版中篇、长篇小说十多部，这些小说融社会、历史、人文、民俗、掌故、轶闻、政治、经济、文学、人物、故事情节于一体，注重描写小人物之心灵历程和心理活动，刻画人物性格入木三分，并以诙谐幽默、明白晓畅、通俗易懂的京腔京韵，形成了其特有的小说风格。读一达的小说，如同老北京人在讲北京的历史文化和轶闻掌故。读一达的小说，如同在与一达亲切聊天，犹如看一幅幅北京民俗风情画。有文学评论家称一达的小说是当代的“清明上河图”和“三言”“二拍”，此言并不为过。

一达的小说人物对话口语性极强，且情节曲折，故事生动，富于表现力和感染力。故一达每有长篇小说问世，必有影视制作者相随。一达的纪实文学力作《人虫儿》，于一九九九年被改编为二十一集电视系列剧，在全国各地三十多家电视台播出，一炮打响，反响强烈，收视率极高。此剧红遍全国，家喻户晓，妇孺皆知。此后，一达的长篇小说《百年德性》、《再说人虫儿》、《胡同根儿》、《故都子民》、《北京爷》、《爷是大厨》等，又相继被改编为电视连续剧，名声鹊起。

一达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北京作协理事，北京记协理事，其著作等身，累计已出版三十多部书，约为一千二百余万字，且每部书均畅销。一达每有签名售书，读者云集。睹读者排队签名之场面，知一达在读者心目中之位置。言及京味文学，一达无疑是新世纪京味小说的领军人物也。

一达难能可贵之处，在于神闲气定，无欲无求，自甘寂寞。当今社会物欲横流，人心不古。一达乃名人，但其无名人之相，有雅士之心，抱定一个“禅”字，苦其心志而不移，劳其筋骨而不辍。一达于二十多年前步入文坛，与之同辈者，或弃文从商，或厌文从政，或抛文赋闲，于今所剩无几

矣。而一达矢志不移，始终如一，不断追求探索，始有今日之成功。问其大作可如意否？答曰无，尚须努力。由此可知其仍在“路漫漫”而“求索”中。有人谑称其“老舍第二”。一达出慎言：我与老舍，乃先生与学生之分矣，如何与之比肩，切莫扼杀捧打我。于此可知其对自身不足之卓识，谦虚谨慎之品格。

一达性格外柔内刚，沉稳之中有豪爽，豁达之表藏冷静。豪爽者，以酒为证。一达善饮，偶或亦有贪杯之时。一达称十七岁学会喝酒。此乃一达进深山烧木炭时，为驱寒而染杯。一达言，第一次饮酒，酒为山民自酿白薯酒，性烈。其时为严冬，大雪封山，劳作一日，极乏。老乡捧出此酒，一达年少气盛，一气豪饮十多杯而不醉，由此成瘾。某年，一达应邀作崔永元主持《实话实说》栏目嘉宾，所谈话题为酒。一达为正方，侈谈饮酒之妙处。反方争辩饮酒之害处。不想反方竟被一达所折。小崔在节目临了时坦言：一达的生活离不开酒。此戏言后成掌故。每有朋友相聚，必以酒款待一达。一达每每直然昂立入席，踩云身晃而出。人们惊诧，如此豪饮者，何以写出众多佳作？

一达写老北京大酒缸，窃以为非他莫属。其人若置身于老北京，定为大酒缸之常客矣。《大酒缸》乃一达倾数年心血之力作。一达云：构思此长篇，始于少年。其时，住家胡同口有一小酒馆，每日酒友相聚，一把铁蚕豆，一碟小熏鱼，一盘拍黄瓜，更有穷者，一头大蒜，一枚锈铁钉，均可在此小斟畅饮。来此者均为普通劳动者，劳作一日，以酒开怀，畅所欲言，毫无顾忌，此乃真正京城爷儿们之天地也。一达常身处其中，于一角落，听这些长者举杯畅言，察颜观色以为乐事。

小酒馆主人为七旬长者。一达每去，以一把糖豆相待。后小酒馆主人在“文革”中，被红卫兵以皮带挞伐，悬梁自尽。罪名为解放前当过资本家，小酒馆从此销声匿迹。一达说，小酒馆之印象终生难忘。后来方知老北京大酒缸乃后来之小酒馆也。由此酝酿写作大酒缸，于今已三十年矣。一达云：写老北京大酒缸，非具有相当人生阅历，且具备相当的老北京人文历史民俗知识，才可完成。故熟烂于心，方才动笔。《大酒缸》乃京城百科全书式作

品。此部长篇，一达于一九九八年动笔，今乃成，方知披阅五年也。

一达布局谋篇，确有过人之处。他将社会宏阔之背景，浓缩于大酒缸。将世态众生之繁纷，集中于大酒缸。将性格典型的三教九流人等，汇集于大酒缸。可谓工程浩繁，构思巧妙。其所塑造的夏三爷、海八爷、“荷花程”、印月、寿五爷、杨二、“马前”、浩贝勒爷等典型人物，入木三分，其面孔非脸谱化，乃生活中之典型性格也。《大酒缸》的情节，感人至深，令人过目不忘。

一达的小说，并非讲故事，寓意极深刻。《大酒缸》的妙处，在于以一“酒缸”，折射出世事风云，社会百态，人生炎凉。故事之曲折生动，人物形象之鲜活典型，京味语言之丰富多彩，文化内涵和寓意之深邃，令人回味无穷。可谓继老舍先生《茶馆》之后，又一部多角度深入反映京城小人物的名作。昔有老舍先生之《茶馆》，外有法国左拉之《小酒店》，今有一达的《大酒缸》，三部作品当有异曲同工之妙处。

作品好坏，读者细品即知，非我替一达言善。始信读者阅之，定会领其神韵，于“大酒缸”之中，酌一杯老酒，咂摸其味，齿留余香也。

据一达云，《大酒缸》乃其海八爷、“荷花程”、寿五爷等人生系列“三部曲”中第一部长篇。后两部，将继续展现大酒缸人物之命运。谓此“大工程”，并未夸张。

一达写作之勤奋，常令我辈汗颜。据云，其写作《大酒缸》时，每日仅睡两三小时，次日又要骑车采访，为晚报写稿。其每以方便面充饥。夜间困极，以冷水浇头，以大头针刺手背。入夜，所住小区皆熄灯安眠，惟一达写作之室灯亮。其写作之辛苦，常人难以想象。称其写作为呕心沥血，实言也！一达眼睛畏光，难以在电脑前久视，故至今仍以圆珠笔爬格。

一达戏言：离开笔将无以为生。写作对一达来说名副其实也。一达写作极其认真，一字不苟，为写一段情节，常查阅许多资料佐证。一达笔下之社会背景，乃清末民初，他未曾亲历；一达笔下之人物，乃老北京三教九流，他未曾目睹。为把握其历史与人物真实性，所作笔记厚达数百万字。一达写作特点在反复修改，精益求精，成书之《大酒缸》三十万字，而其原稿约

五十万字，删繁就简之多，可知其用心良苦。今大作付梓，一达实为读者奉献其心血也。

有人称写作为“玩文字”，又有新派小说家称写作为“玩感觉”。一达玩的乃是自己生命。当今浮躁社会，若一达如此以心血写作者能有几人？感叹之余，成此篇。遵一达嘱，是为《大酒缸》序言，诚惶诚恐也。

京城布衣余心直秉笔

癸未年冬日

## 《大酒缸》再版自序

《大酒缸》是我十年前写的一部长篇小说。为什么要写这样一部小说呢？说起来，跟酒有关。

好多年前，我曾经写过一篇聊酒的文章。存这篇文章里，我曾经斗胆直言：“没喝过酒的，算不上真爷儿们。”实不相瞒，写此文之前，喝了至少半斤（瓶）“白的”所以文章带着酒味儿。不过，文章发表后，没人来找我抬杠，看来至少京城的老少爷儿们同意我的观点。

话又说回来，不动烟和酒，白来世上走。烟可以不抽，酒却不可以不喝。我琢磨着，贪杯的人可能不多，但没喝过酒的人，也许没有。您看好喽，我说的不是好喝两口儿，而是压根儿就没喝过酒的人。

真的，不信您去扫听，一辈子，哪怕一口红酒或啤酒，压根儿都没喝过的人，有吗？谁能找出一位来，我服谁。爱喝酒的人常说这样一个段子：老少爷儿们喝多了，谁也不服，爱谁谁，但就服（扶）墙。这回，我不扶墙了，服您。可惜，找个从来不沾酒的人，实在是难为您。

喝酒的人都知道，要想喝透喝好喝过了瘾，绝对不能自己一个人喝。一个人喝，叫喝“寡酒”。喝“寡酒”，最容易“酒入愁肠化作相思泪”，那不是找乐儿，是找醉呢！所以京城的老少爷儿们喝酒，喜欢扎堆儿，喜欢凑热闹。三五知己，举杯小酌，喝酒能喝出最佳状态。到哪儿喝去呢？现在有酒吧，有饭馆。再往前说，有酒馆和酒铺儿。那么，再早前的老北京，人们想喝两口儿了，奔哪儿昵？这就得说到大酒缸了。

大酒缸，可不是一个“酒缸”，它是老事年间，北京城小酒馆的代名

词。像现在的美发厅跟原来的理发馆和再早的剃头棚一样，内容差不多，但称谓变了。当然，美发厅的硬件要比理发馆强多了，大酒缸跟现在的饭店和酒楼，也不可同日而语。

为什么叫大酒缸呢？因为这类酒馆确实屋里摆着一个或几个大酒缸。酒缸的大半身，是埋在屋地下的，缸里放着酒，缸上有一个大的缸盖，缸的周围摆放着小杌子或板凳。喝酒的人，要几两酒，再要两三碟小菜，围缸而坐，佐菜小酌。

通常大酒缸没有炒菜，主要备的是炸小鱼、炸小虾、小肚、酱肉、猪蹄、鸡爪、花生粘、开花豆之类的下酒菜，物美价廉有嚼头。因为到大酒缸来，目的很明确，就是来喝酒的，所以，这儿是过酒瘾、解馋的地方，不解决肚子的饥饱问题。但这种地方不拘面儿，穷人进得起，富人不丢面。

在老北京，大酒缸遍布大街小巷，就像现在卖烟酒饼干矿泉水的小卖部似的，您出门走不了几步，就能碰上大酒缸。那会儿的大酒缸，既是喝酒解馋的地方，又是平民百姓、老少爷儿们找乐子的去处。

因为，当时的大酒缸特聚人气儿，甭管是赶大车的、拉洋车的、做小买卖的、送水的、掏大粪的、捡破烂的，还是办报的、教书的、银行的职员、衙门口儿穿官衣的，有事没事儿的，都喜欢“泡”大酒缸。干吗？大家伙儿，酒杯一端，便成神仙。山南海北，天上地下，云山雾罩，一通神侃。喝到最后，没钱的穷光蛋，也变成了有钱的富翁；没家没业的流浪汉，也变成了有权有势的贝勒爷。

您可得看明白了，这是酒后的感觉。是不是单说，反正酒一进肚，想是什么是什么，想要什么有什么。哪儿呢？在嘻嘻哈哈的逗闷子里呢，在恍恍惚惚的幻觉里呢。在大酒缸这种氛围里，什么忧愁烦恼，什么恩怨情仇，统统都被酒给冲没了影儿。大家伙儿无拘无束，不是推杯换盏，也没有划拳行令，而是耳挖勺熬芝麻，小鼓捣油，一口一口地小抿着，喝的都是渗酒。真是兴之所至，其乐融融，酒像精灵，让一个个跟它亲热的爷儿们，都成了自

由自在的活神仙。想想吧，这是多么平和散漫的心态呀！

大概到上世纪50年代末，因为市场上的白酒供应紧张，加上当时实行的是计划经济，市民买酒得要票儿，大酒缸这才逐渐淡出京城。时过境迁，到现在，大酒缸已然彻底成为历史，“60后”和再往后的年轻人，恐怕已经不知道什么是大酒缸了。

其实，我也只赶上了大酒缸的一个尾声。但大酒缸的那种喝酒自乐的氛围，却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。以至于现在，朋友约我在外面找个地方谈事时，我都时常会想起老北京的大酒缸。我私下里常常想，京城要是有几个大酒缸这样的地界该多好呀！

大酒缸，绝对是北京城所独有的，它是地地道道的北京文化。我有时心里琢磨，现在有钱的人那么热衷于投资酒吧。三里屯、什刹海、日坛、蓝色港湾等等，北京有多少酒吧一条街呀！可是有谁想过，酒吧是纯粹舶来品，是西方的洋人文化，而大酒缸则是真正的北京本土文化，却没有人来关注它，更没有人想恢复它。这让我在聊到北京文化时，经常感到脸红。

大酒缸可是在北京的地面上土生土长的，应该说它是最接地气的。当初，大酒缸退出历史舞台，是因为赶上三年困难时期，断了酒源造成的，没有别的因素。大酒缸非常适合北京人崇尚悠闲的生活状态，所以，恢复大酒缸应该是在情理之中。

可以肯定，大酒缸是出故事的地方。老北京的许多精彩的故事和奇闻逸事，都是从大酒缸传出去的。为什么我的这部长篇小说，以大酒缸为背景，就是这个原因。

当然，什么故事，我要是在这儿都说了，您就别往下看了。为了不耽误您往下看，我还是少说两句吧，您说是不是？

但愿我的这部小说，能让您认识老北京的大酒缸。当然，如果有一天，北京的街头重现了大酒缸，那我的这部小说就算没有白写。

也许是写这部长篇小说时，几乎天天喝酒，小说充满了酒味儿，所以，

十年以后，再看这本书，我觉得一点儿没有过时的感觉。不知道您看了以后，是不是与我有同感？如果有，北京的大酒缸，有朝一日开张的时候，您告诉我，我一准儿请您喝两口儿。

以上是为序。

刘一达

北京 如一斋

2014年3月

日 录

- 序 言 一达与《大酒缸》 / 001  
《大酒缸》再版自序 / 007
- 第一章 夏三爷开了个大酒缸 / 001  
第二章 大酒缸的几位爷 / 012  
第三章 海八爷撞上了小人 / 019  
第四章 百灵演义“绝活” / 032  
第五章 寿五爷大闹“同义居” / 043  
第六章 翡翠烟嘴不翼而飞 / 053  
第七章 潘佩衡翡翠送人情 / 067  
第八章 清风阁“荷花程”遇印月 / 085  
第九章 行酒令印月吐衷肠 / 100  
第十章 “荷花程”吃炒肝戏说姻缘 / 116  
第十一章 赌胜局贝勒爷祭祖马 / 131  
第十二章 “紫燕子”赛马场露脸 / 150  
第十三章 救惊马海八爷遇险 / 167  
第十四章 乔本舒冒坏设暗套 / 175

- 第十五章 “会贤堂”印月闹席 / 187  
第十六章 要脸面老太监舍财求婚 / 202  
第十七章 老驴头半夜遇“撞客” / 212  
第十八章 玩幺蛾子寿五爷怒骂“同仁居” / 223  
第十九章 鬼上门秀儿午夜惊魂 / 237  
第二十章 探谜底海八爷“打鬼” / 250  
第二十一章 夏三爷发善心腊八舍粥 / 263  
第二十二章 夏三爷古寺会印月 / 277  
第二十三章 乔本舒买女骗太监 / 288  
第二十四章 生悔意“荷花程”赋诗作画 / 297  
第二十五章 醉鬼张三夜还烟嘴 / 308  
第二十六章 天降大祸“同义居”遭封门 / 320  
第二十七章 寿五爷蒙辱坐大牢 / 330  
第二十八章 悲惨辞世夏三爷沉冤大酒缸 / 339

# 第一章 夏三爷开了个大酒缸

海八爷每天晚傍晌儿，不到丁字街的“同义居”坐一会儿，就好像心口窝儿那儿扎了根刺儿，这一宿，睡觉都不踏实。他的魂儿仿佛让“同义居”给勾了去。没辙，谁让他对夏三爷的“汾州白”喝得上了瘾呢。自然，勾着海八爷魂的除了酒，还有更深的隐情。

“同义居”是夏三爷开的大酒缸字号。离鼓楼不远。五间门脸，北房，有个后院，窗户门正经八百是一水儿的老榆木，花窗的式样是仿廊房头条一家银号的。六口粗瓷挂釉的大缸，交错地半埋在地下，每口缸都有半对拼的红漆木盖，髹漆至少刷了十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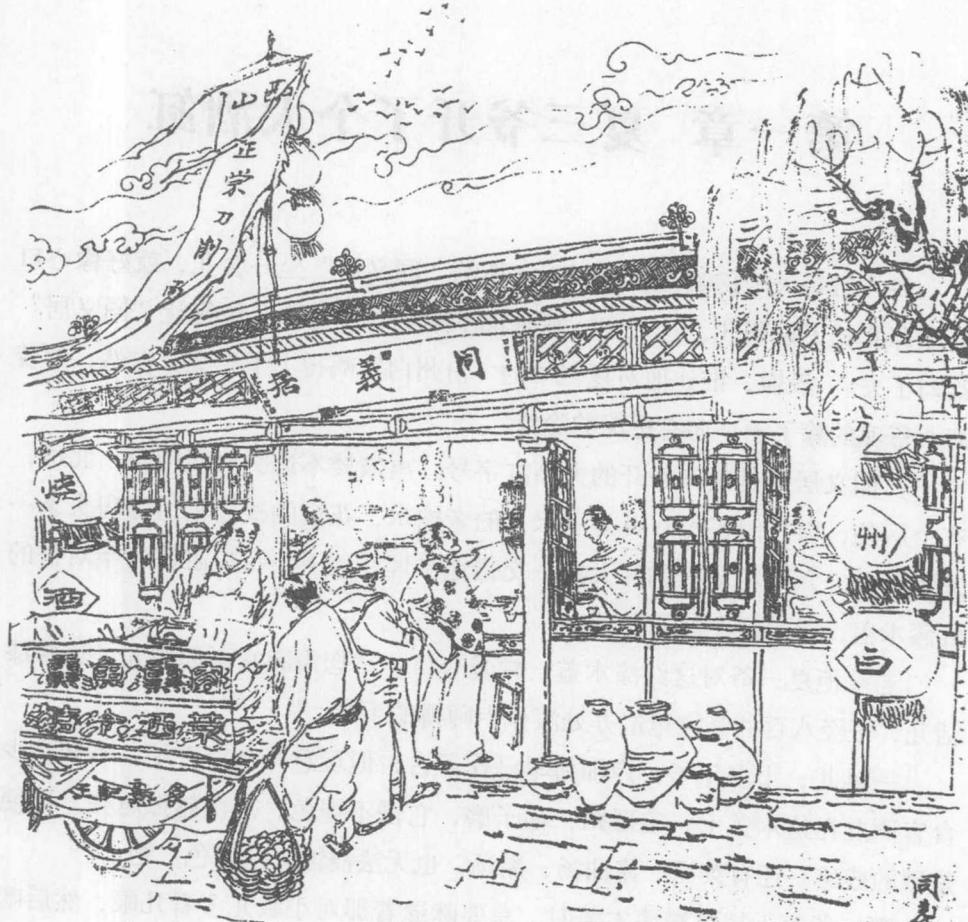
老掌柜夏三爷对这红漆木盖，常爱夸口：“您甭瞧它不起眼儿，这髹漆活儿，正经八百的是宫里造办处漆作卢师傅的手艺。”

一晃儿，十多年了，卢师傅早已作了古，但玩意儿却留下了。不知多少食客酒友在这木盖上，碗碟蹭，袖子磨，它愣不褪色，反倒越擦越亮。即便是酒的残迹，还有菜汤、酱油汤、醋汤，也无法浸蚀它的本色。绝了。

夏三爷每天擦这髹漆木盖时，总要眯缝着那对小眼儿多看几眼，然后咽口气，暗自惊叹：它怎么不掉色儿呢？

大缸的转遭儿摆着圆凳和方凳，柴木的，坐不了两三年，便哗啦啦了。圆凳和方凳换了好几茬儿，但这缸盖儿愣不见掉色儿。你说怪不怪吧。夏三爷解不开这闷儿。也许这才叫玩意儿！

“同义居”是大酒缸。您别以为大酒缸是一个酒缸，它实际上是老北京的小酒馆。自然，北京人之所以把酒馆叫大酒缸，是因为确实在酒馆里摆着或埋着酒缸。这可以说是北京所独有的。至今，还没听说中国哪个地方，也把酒馆叫作大酒缸的。



同義居門臉筆墨應堂文繡

